

檔 號：4580599
保存年限：7

淡江大學 函

地址：25137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
傳真：(02)2321-4036
聯絡人：陳芷娟
電話：(02)2321-6320轉8325
電子信箱：117580@mail.tk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8日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發文字號：校成教字第10300116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學務處秘書侯東成
103.12.12

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組長許宏斌
103.12.12

副教授兼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組長陳皆儒
103.12.12

教授兼學生事務長吳明烈
103.12.12

代為決行

主旨：本校「2015青少年法律冬令營」招生訊息，請 惠予公布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營隊聘請業界執業律師授課，透過深入淺出的法律課程與法庭演練，將訓練青少年法律的基本素養，培養流暢流利的口條、應變能力和雍容大度的台風與氣度，同時提升查資料、做報告與寫作能力。。
- 二、營隊時間：104年2月9日（週一）起至2月12日（週四）止，每日上午8時1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國、高中及五專生。
- 四、費用：每名5,800元（含中餐及下午點心），5人以上團體報名每名享優惠價5,500元。
- 五、地點：本校台北校園成人教育部（臺北市金華街199巷5號，近捷運東門站）。
- 六、線上報名及簡章下載網址：<http://GOO.GL/8Ga2Q>（大小寫需相符，末兩碼為英文大寫）。
- 七、課程內容詢問請洽constructionlaw.tku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桃園以北高級中學及國民中學、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103/12/08
16:50:01

第 層決行

第 1 頁 共 1 頁

擬：

103年12月9日暨收文總字第 (030015)58號

5885-1888

學生事務處

裝

訂

線